

教育部司局函件

教港澳台办〔2020〕124号

关于开展2020年度王宽诚教育基金会 资助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有关高校:

为支持内地高校与国(境)外高校、科研机构开展学术交流与合作,香港王宽诚教育基金会2020年将继续资助部分内地高校学者参加、举办国际学术会议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资助项目及标准

(一) 境外项目

资助内地高校学者出国(境)参加国际学术会议,每项资助金额20000-35000元人民币。

(二) 境内项目

资助内地高校学者在内地举办高水平国际学术会议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,除资助线下会议外,亦资助符合要求的线上会议。线下会议每项资助金额40000-60000元人民币,线上会议资助金额28000-42000元人民币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(一) 资助学科领域

农业、林业、水利、气象、地质、矿业、石油天然气、核工业、软件、微电子、计算机(人工智能)、数学(大数据)等。

（二）申报条件

1.境外项目

内地高校出国（境）参加国际学术会议的申请者，应获得博士学位或具有副教授以上职称、已取得较突出的科研成果（主持过省部级课题或第一作者论文被SCI、EI及ISTP收录等）、能用外语与同行流利交流。

所参加的国（境）外国际学术会议的会议学科为二级以上学科，会议已举办次数达到两届以上，在专业领域内已形成较高知名度和影响力（重要专题会议可不作以上要求，需作说明）。

2.境内项目

内地高校在内地举办的高水平国际学术会议应以所在大学名义举办（承办），项目申请人为本校相关学科带头人，会议邀请相关领域的国内外专家权威，以相关领域当前热点或重大问题、未来发展等问题为中心，具有较高学术价值。对于已举办多年的会议，会议论文是否被ISTP收录将作为资助额度的重要指标。

3.每所学校可申报一个项目。在同等条件下，优先资助青年学者（1985年1月1日后出生）。

4.项目执行时间为2020年9月1日至12月31日。

三、其他要求

（一）申报时间要求

请各校于2020年9月20日前将书面申报材料报我办，并将申请报告、摘要电子版发至我办电子邮箱（地址附后）。逾期未报送或材料不全者，视为放弃本年度资格，申报材料不予退还。

（二）申报材料要求

1.资助项目申请报告。包括申报项目完整信息、项目联系人、项目执行人等基本信息；文字通顺，用词准确，不得出现错字漏字（“王宽诚教育基金会”名称不得简写，具体要求见附件）。

2.资助项目申请摘要。应包含学校名称、项目名称、执行时间、申请经费金额（人民币）、项目执行人简介、项目概况、效益评估等，不超过200字。

各校请认真自查2019年度项目结项情况，积极鼓励年轻教师参与申报。对于连续三年（2017-2019年）没有申报项目或2019年已执行完毕在2020年1月31日前仍未向我办提交结项材料的学校，将不予受理2020年度项目。如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，项目方案需调整，我办将与王宽诚教育基金会商定后另行通知。

联系人：杨艺程、沈雅琼 电话：010-66096281

传 真：010-66018223 邮箱：gat@moe.edu.cn

地 址：北京西单大木仓胡同37号教育部港澳台事务办公室

附件：1. 2020年王宽诚教育基金会资助项目申请报告和摘要模板

2. 王宽诚教育基金会资助项目申请报告写作要求

3. 王宽诚教育基金会2020年度资助项目高校名单

教育部港澳台事务办公室

2020年8月20日

